臺北城市科技大學○○學年度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系

學生實習機構評估表

|  |
| --- |
| 一、實習工作概況 |
| 公司名稱 |  |
| 工作內容 |  |
| 需求條件或專長 |  |
| 輪班 | □是 □否工作 時，做 休 。  | 系別 | 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系 |
| 工作時間 | 每週 時 | 住宿 | □供宿 ■自理 |
| 加班時間 | 每日 時每週 時 | 提供薪資額度 |  |
| 勞健保 | □是 □否 | 膳食 | □自理 □ |
| 提撥勞退基金 | □是 □否 | 配合簽約 | □是 □否 |
| 二、實習工作評估（極佳：5、佳：4、可：3、不佳：2、極不佳：1） |
| 評估時間 | 年 |
| 工作環境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工作安全性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工作專業性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體力負荷 | （負荷適合）□5 □4 □3 □2 □1（負荷太重） |
| 培訓計畫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合作理念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三、整體總評 | □5 □4 □3 □2 □1 |
| 評估總分 |  \_\_\_\_\_\_\_\_\_\_\_分（滿分35分） |
| 四、補充說明：  |
| 五、評估結論□推薦實習 □不推薦實習 |

說明：

1. 新的實習機構請系主任安排專業老師拜訪實習機構主管，表達謝意及評估工作之適合性，避免學生報到後因工作不適應而產生困擾。
2. 無法提供勞健保、提撥勞退基金、異常超時工作且無法給加班費、無法簽訂實習合約者，請勿進行實習合作。
3. 本表評估總分須達28分以上方可推薦實習機構。